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四川兴恩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；绵阳市涪城区环境卫生和绿化中心（单位名称）的涪城区环境卫生综合提升项目（南平片区垃圾分类设施收集项目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垃圾分类低碳生活馆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江苏万德福公共设施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51人，营业收入为7185.742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665.9919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智能四分类垃圾箱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基础软件开发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绵阳市宏润科技有限责任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6人，营业收入为4000.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31.1820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 非智能四分类垃圾箱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电子专用设备制造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绵阳聚贤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0人，营业收入为550.738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300.00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

业、微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签章）： 奇石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

日期：2022年8月23日

说明：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